

蔡家茂散文選 (1999)

【導 讀】

蔡家茂 (1940-)，祖籍廣東揭陽河婆，出生於柔佛州的小鎮士乃 (Senai)。自幼喜歡讀書寫作，尤其鍾情於古典詩詞，寫得一手好詩詞，作品除了發表在麻坡《南洲吟草》外，也大量發表在法國《世華詩苑》、新加坡《獅城吟苑》、中國《重慶藝苑》等刊物，並結集成《低吟淺唱集》(2005)。現代散文和雜文創作，主要發表於馬來西亞《星洲日報》和《南洋商報》，著有散文集《碎石集》(新山：松柏教育，1992)、《打草集》(吉隆坡：彩虹，1996)、《逝水悠悠》(吉隆坡：嘉陽，2002)，小說集《輕輕一擊》(2000)。

《逝水悠悠》原稿題為《傷痕歲月》，完成於一九九九年，文章裡回憶了二十六歲之前的苦難經驗。後經文友馬崙的建議，於二〇〇〇年八月完成全書，記述了一甲子的故事，重新命名《逝水悠悠》，兩年後正式出版。本卷所選十二篇散文，皆出自《逝水悠悠》，記述了蔡家茂從幼年到小學畢業 (十五歲) 為止的事跡。後來，他很艱苦地考上並念完寬柔中學，高中畢業後在新加坡工作，存夠了錢準備到美國念書之際，卻發現患上當時堪稱絕症的肺癆，所有希望登時幻滅。萬念俱灰之下，蔡家茂曾和一位年輕肺癆病友相約自殺，他依時赴了約，那人卻沒出現，結果兩人都活了下來，後來他的肺癆病也在廿七歲時治癒。

潦倒了半輩子的蔡家茂，到三十八歲以後，事業才有所成。如今已經退休的蔡家茂，平時與詩為伍，生活十分寫意。

《逝水悠悠》是一部自傳體散文，除了出身清寒，苦命的蔡家茂還先後碰上日本的侵略戰爭，以及英殖民政府風聲鶴唳的剿（馬）共行動。歷史與時代的大勢，於是處處牽動著個人不幸的命運。作為一部自傳體散文集，這個雙重的苦難卻成為敘事的「先天厚度」，能否成就一部佳作，取決於蔡家茂對苦難記憶的情感拿捏、敘事策略，和語言的整體表現。

毫無疑問，這會是一段悲痛、沉重的回憶，但蔡家茂卻能舉重若輕，絲毫沒有陷入連續劇地的悲情（或濫情）主義的敘事窠臼。日據時期的記憶主要是單純的害怕，由於當時年齡尚小，很多事情的感受應該是後來聽父母兄長描述的，所以行文裡的悲喜起伏不大，但以自傳的完整性考量，它是需要的。童年真正感到恐懼的日子，是英殖民政府反共的時期，由於馬共多半由華人組成，而且士乃是馬共活躍的黑區，所以英軍對華人社區的種種治安措施都很嚴格，荷槍實彈的軍警和辜加僱庸兵、神出鬼沒的馬共游擊隊，成為散布在日常生活裡的地雷。後來政府決定將華人強制居住在重劃的社區，這種以鐵絲網圍繞起來的「新村」，根本就是另類的集中營。在如此緊張、貧瘠的生活環境底下，蔡家茂依然找到他的樂子，讀到他喜歡的書，在一個大時代的夾縫中，他保有自己的小天地。

相較於惠斌的抗日紀實散文，以及伊藤的日據歷史散文，蔡家茂的自傳體散文，主要貫穿剿共時期，馬共對蔡家茂生活的影響較大。面對自己的苦難，他總是輕描淡寫，哀而不怨。其語言節奏與敘述氛圍，更反映了蔡家茂的敦厚性格，文章因此較為感性；在小小的敘事鏡頭裡，可以看到大時代的背景，和他無比堅毅的身影。

逃 難

一九四〇年是個充滿變數的年代。這之前，東西方三個窮兵黷武的軍事強國德國、意大利、日本早已野心勃勃，像猛虎保持卑伏姿態，等待出擊；又像野狸矮縮著身子，伺機而撲。到了這一年，他們終於按捺不住，結為同盟，駸駸乎有瓜分世界之勢。先是德國攻打荷蘭、比利時、盧森堡、法國，接著意大利向英、法宣戰；到了一九四一年日本法西斯偷襲美國的珍珠港，發動南太平洋戰爭，引爆了第二次世界大戰。我便在那不安定的一九四〇年出生於柔佛士乃，在十個兄弟姐妹中，排行第七。

我的父親是個鐵匠，原籍廣東揭陽河婆，二十多歲時與母親從中國南來。父親在中國鄉下只受過三個月的私塾教育，略識之無，除了簽名外，一生很少執筆。他拿筆時手索索而抖，因此所簽的名字筆劃也跟著抖，乍看之下，你或許會誤解為筆勢蒼勁，力透紙背呢。我母親則是個一百巴仙*的文盲，一個典型的出嫁從夫的中國鄉下純良婦女，性格溫慈。

父母親南來後，選擇在柔佛士乃落腳。士乃是一個小鄉鎮，七十巴仙以上的村民都是河婆及海陸豐籍人，一切生活習俗應該和中國鄉下沒多大差別。父親在中國鄉下曾學得一手漂亮打鐵手藝，抵達士乃不久，便在上街場租賃一間店鋪，開始幹起打鐵的營生。那時柔南一帶打鐵店鋪不多，村民多以務農割膠為業，因此刀斧鏟鑿鐮刀膠刀等都非常暢銷，我相信這一段八、九年的時光，是父親一

生中經濟最充裕的時期。可惜他不善理財，又絲毫沒有憂患意識，從來就沒想過要儲蓄，收入多少便花多少、更糟的是，他還有煙、酒、賭的惡習，可見我家經濟基礎是非常脆弱的。

我認為我是應劫而生。甫呱呱墜地，全世界的上空便籠罩著濃密戰雲。我出世後，由二姐看顧。二姐大我八歲，在重男輕女觀念下，父親並不急著送她入學。她是個溫馴女孩，從不敢對父母的話作些許抗駁。但她畢竟是個小女孩，當我開始學爬時，她並不曾意識到我到處亂爬有多危險。有一天她帶我到門前大溝邊玩耍，她一個不留神，我便爬到溝邊滾跌下去。這溝高約三英尺，我不知是以什麼姿勢跌下去的，結果右邊眉毛處血流如注。二姐大為驚慌，哭哭啼啼的奔回家向父母求助，我母親由屋內急奔出來，從溝渠將我抱起。幸好我家隔鄰是一間藥材店，老板是位頗有名氣的中醫師。他為我止血，驗傷，最終發覺並無大礙。不久我的傷口痊癒，留下一道頗明顯的疤痕，將眉毛切斷，我因此成為斷眉的人。以相師的眼光來看，這算是破相了。長大後有時從鏡裡看到自己的斷眉，從不埋怨二姐的大意，反而感激她看顧我長大。

一九四一年十二月日本蝗軍由馬來亞北部入侵，接著以狂風掃落葉之勢向南挺進。鐵蹄到處，奸淫殺戮，無惡不作，舉國人心惶惶，人們紛紛棄家逃難。蝗軍未到柔佛州前，士乃這個小鎮早已謠言滿天飛，一時雞飛狗走，村民像被戳破蟻窩的螞蟻般四處逃竄，慌忙潛入深山避難，各處深山頓時成了避禍的安全區。村民逃難時，多半以相熟親友結成夥伴，朝他們認為比較安全的荒山進發。我們和一大夥村民一同進入離士乃約七、八英里的泗隆園大山芭里。到了目的地，大家開始墾荒種植農作物，以蕃薯木薯為主，因它們較易生長，葉子也可當菜吃。當然，人們也須打獵捕魚，以充實食物。

不久日軍便攻抵新山，又揮師直搗新加坡，結果英軍的白思華中將向日軍猛將山下奉文投降。

當人們處在同一困境時，往往最能發揮互助精神，團結一致。我們這一夥的男性難民便在這種情況下組織起來，住處四周日夜有人輪流放哨，以防日軍突來追殺時，站崗人能及時發出警告，讓大家立刻逃命。所幸這種事件從未發生，人心就逐漸安定下來。

在深山大澤裡，藥品食物匱乏，風吹雨淋，山林川澤間的瘴氣相襲，許多人都先後病倒。後來有人探得士乃鎮並沒有大屠殺悲劇發生，於是大家開始放心，之後紛紛回歸小鎮。我們搬回士乃後，父親仍然心有不安，他認為新山是個大都市，比較安全，不久便在新山一家鐵廠謀得一份工匠工作，我們舉家於是搬到新山去。

[*編者註]：巴仙，即「per cent」，馬來西亞和新加坡地區的華人社會，打從英殖民地時代到今天，都普遍使用「巴仙」一詞，從不使用「百分之幾」。

鐵蹄下的士乃

搬回士乃時，我已將近五歲。我家屋旁有一片空地，母親和二姐將它清理後，種些果菜。我每日就在這片土地上玩耍，或到小河戲水。

士乃是個彈丸小鎮，鎮上居民約有一、二千人，此外還有郊外居民散布在小鎮四周二、三英里處，以務農為業，鎮上居民則多半從事割膠、種菜等工作。士乃離新山十五英里，地勢很不平坦，士乃河與士古來河在村旁交會，使土地有被切割的感覺。士古來河比士乃河闊得多，村民叫它渾水河。渾水河下游經過士古來，直下新山流入大海。士乃鎮上只有一條大街，這條馬路是北上南下車輛必經之道。大街兩旁都是雙層店屋，下部砌磚，樓上用木料建造，年月久了，油漆斑剝，有點像美國西部電影裡的牛仔城。士乃河在大街正中流過，將小鎮攔腰一切，切成上街場和下街場，以一座鐵橋連繫。大街上車輛不多，最常見的是日軍卡車的來往穿梭。日軍駐紮在下街場一間占地極大的別墅型建築物，這座雙層樓大別墅本是一黃姓富人的產業，裡邊門戶窗口甚多，一切設計都是供他子孫們作代代繁衍之用。然而人算不如天算，據說自創業人亡故後，其子孫便無法善守現成產業，坐吃山空，日益衰敗，那別墅就置空了。大別墅給我最深印象的是屋前的大池塘，當黃家興旺時，池裡飼滿鯉魚作為食用，他們衰敗後，這池塘也因無人打理而荒廢，各類魚兒很快地衍生起來。池面上鋪滿荷花荷葉、蜻蜓、蝴蝶及各種昆蟲

來往飛行，甚是熱鬧。據說日軍將這別墅當作這一帶的行軍總部，因此當時士乃鎮上的日軍相當多。鎮上日軍經常一車車的朝郊外進發，大概是追剿抗日軍。士乃居民不少是抗日軍的暗中支持者，不過賣族求榮、甘為日寇鷹犬的敗類也大有人在。鎮上既然混雜著此類漢奸走狗，人們說話時便異常小心，以免被走狗陷害。對於漢奸，抗日軍最為痛恨，且有所行動。有一天下午，我在屋旁採擷果子，突聽得「碰碰」數聲槍響，接著街上行人亂跑，每人都急著要躲入屋內，我也馬上被二哥拉回屋裡，滿街店門匆匆關上。原來距離我家約八、九間店的門前，一個走狗遭便衣抗日軍成員在近距離狙擊，倒斃血泊中。當一輛軍車先後開抵時，抗日軍早就鴻飛冥冥。之後該具死屍被日軍載走，同時也帶走附近一些村民到他們的總部盤詰。日軍撤退後，街上又紛紛開店，不過令人擔憂的是，日軍不知會否老羞成怒，來個大屠殺？其實，日軍的大屠殺是平常事。沙令、古來等地的郊遠村落，不時都傳來這種可怕的壞消息。人們的悲觀揣測是，日軍對士乃人大屠殺只是時間問題。

日軍盤踞士乃時，也把士乃學校接管，一些適齡兒童都必須上學。大哥二哥便在這情況下上學去，學習日文。他們每日溫習功課，嘀嘀咕咕的念日本話，有時還唱日本歌，其中一句好像是：「打起貓貓打起馬超里」。父親偷偷地告訴我們，小孩子學了日文，將來我們就變成亡國奴了。

迢迢路遠

不久母親到新山中央醫院分娩。她留院的第二天，二姐用一個鋁製多層飯盒裝了食物打算去探看，這種飯盒上端有個耳把，很容易拿。我央得父親同意和二姐一道下新山。到醫院後，只見前面是一片湛藍遼闊的大海，其時正值漲潮，海水一蕩一蕩的，停在海上的小船隨海波搖晃，海風陣陣吹拂，甚是涼快，天空中盤旋著許多飛鳥，海邊大樹參天，風景美麗極了，這是我生命裡第一次見到大海，和我們又淺又小的土乃河相比，真有天壤之別，令我大開眼界。我呆呆地停步痴看，幾經二姐的催促才轉身朝醫院走去，那是既多層又壯觀的大醫院，令當時矮小的我如仰望一座大山，這也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見到的最高大雄偉建築物。

母親見我也跟來，大概擔心我會給二姐增添拖累，便有氣無力的用責備語氣說了我幾句。我們在醫院約逗留半小時，母親到底不能放心，又催促我們趁早回去，聲聲叮嚀我們姐弟倆路上千萬小心。

回程令我畢生難忘。那是下午時分，我和二姐離開醫院，沿著海邊朝回家的路走。一路上我不曾注意到有什麼車輛經過，二姐可能為了省錢，也沒有搭車的意思。從醫院到土乃的路程約十二英里，我們一步步踏著，起初倒還輕快。可是我畢竟年紀小，漸漸覺得吃不消，走了三英里路便腳酸力竭，好容易挨過淡杯鎮，天色慢慢暗下，姐弟倆未免驚慌。幸好不久後邊趕來一輛印度人載草的牛車，且在我們身邊停下。印度車夫和我二姐比手劃腳，結果彼此都了解

對方的意思：他要回笨珍路，我們要上士乃，因此我們可搭五英里的順風車。上車後我就在草堆上呼嚕大睡。

過了士古來，我被二姐叫醒下車，此時已是滿天星斗，天邊掛著一彎蛾眉月。雖然渴睡，但我仍須振作精神趕路。路旁盡是黑壓壓的樹林，各種怪聲四面傳來，此起彼落，好像惡獸隨時都可能從黑暗中奔過來傷人，使人心驚膽跳。走了不遠，我又瞌睡起來，迷迷糊糊的挨著二姐走，最後她索性背起我走路。真難為二姐，她個子瘦削矮小，背著我走那麼遠的夜路可真不易。抵家後我向床上一倒，便已爛睡如泥。現在回想起來，那是一段極危險的行程，幸好那時人心純樸，若換作現今世道，你想能那麼平安嗎？

大街上的小襠衡

日本鬼子三年八個月的鐵腕統治，好像把馬來亞改變成為一座無形大監獄，即使沒有鐵窗，人民也會自我畫地為牢，不敢自由自在隨心所欲地進行各種活動，以免招致殺身之禍，因此當蝗軍一宣布投降，人民就好像衝出監獄，暢呼天地，在燦爛陽光下享受自由的空氣，萬物彷彿從沉睡中甦醒過來，一切欣欣向榮，到處是既忙碌又歡樂的人群，當然，人們說話的嗓子也提高變大了，且開始著手兵燹後的重建工作。大街之上，垃圾桶裡堆滿一疊疊人們丟棄的日本香蕉鈔票，大風起處，香蕉鈔票滿天飛揚，成了廢紙。小孩們則成了脫兔，在大街小巷，在山間，在水裡消磨永晝。捉魚、打鳥、捕獵是大孩子的玩意。我的哥哥們都是捕獵高手，經常拎提著魚蝦、野味回家。不久他們又回到學校，日本書全被拋入垃圾桶裡。「手，拍手，拍拍手。球，拍球，拍拍球。來，大家來拍球。哥哥大，拍大球；弟弟小，拍小球。」是當時一年級華文課本裡的琅琅句子，哥哥們和左鄰右舍孩子的讀書聲，我聽得多了，也就記住，至今不忘。我當時已五歲多，開始結交鄰近年齡相仿的小朋友。那時六、七歲孩童很多都沒有衣褲可穿，光著身子四處遊蕩，小扁子和小翠丸搖來搖去，從未有羞赧的感覺。由於我們從小到大就不習慣穿衣褲，倒也十分享受一身無牽掛的自在。我記得當時我只有一套衣褲，是母親從二手貨攤買回來的，完全不合身，比我瘦削的身軀寬大許多。母親說買大號一點的衣服，我可以多穿幾年，真是深謀遠慮。

別小看這套衣褲，她把它當作貴重財物，只在極需要時才讓我穿上。長大後有時想起幼年的裸體，使我聯想到禰衡。

禰衡，三國時名士，和小時讓梨而名聲大噪的孔融是好朋友，孔融推薦他給曹操。曹當時權傾朝野，挾天子以令諸侯，名為漢相，實為漢賊，為忠義之士所痛恨與不齒。禰衡見曹時，完全不把他放在眼裡，故意說出傲慢且有侮辱性的話來激怒他。曹操心裡震怒，卻沒殺害他，以免招來不能容物之名。第二天曹操大宴賓客，命禰衡為鼓吏以羞辱他，禰衡卻蠻不在乎地接受了。按例，搥鼓的人必須換新衣服，不過禰衡卻穿舊衣來。他先擊一首叫《漁陽三搥》的鼓樂，音節很好，淵淵然有金石之聲韻，令人慷慨流涕。曹操的左右喝斥他道：「你怎麼不換衣服？」禰衡於是當眾脫下舊衣，裸體而立，渾身盡露，坐客全掩面不敢看，他卻從容地、慢慢地穿回衣服，面不改色。曹操罵他道：「廟堂之上，你怎麼那麼無禮？」禰衡馬上駁斥：「你欺君罔上，才叫無禮！我展露父母給我的清白之軀，怎會無禮？」好一個清白之軀！

一般人對禰衡的看法怎樣我不清楚，長大後讀《三國演義》，我對他十分敬佩和仰慕。他不畏強權，敢怒，敢批評，敢在最有勢力的人面前講出別人不敢說的公道話，將性命豁了出去，坦坦蕩蕩，正氣凜然。雖然他後來輾轉到了老粗黃祖之處，被黃祖殺了，以他憤世嫉俗和衝撞語言行為而有這種悲慘的結局，並不出奇，只令人哀傷痛惜而已。

一千八百年後，遠在萬里之外的馬來亞土乃小鎮，也有一群小禰衡，不過他們並不是善養浩然之氣，而是窮得無衣可穿，只好全身光溜溜。我們這群小禰衡每日穿街走巷，從上街場到下街場，悠哉遊哉，然而有時卻遇上令人憎厭的惡徒。大街上有許多店鋪，店

鋪夥計在清閑時多半坐在店外五腳基*的長凳上聊天，當我們這群赤裸小孩走過時，他們會出其不意的捉住我們，恣意玩捏我們的小扁子和睪丸，越捏越使勁，令我們雪雪呼痛，任你怎麼哀求他們也不放手，直到這些虐待狂玩得膩了，或者有顧客進店了，他們才放人。我們掙脫後，逃到遠距離將他們的祖宗十八代都罵遍，才甘心離去。現在想起這些虐待狂，我將他們歸類為禽獸。

[*編者註]：五腳基 (Five-foot way)。一八八二年，英殖民地政府總督萊佛士在新加坡推動城市改造計畫時，為了減低赤道的烈日和暴雨對生活的負面影響，特別規劃所有連棟商店的一樓門前，必須騰出人行專用的蓋頂騎樓，寬五英尺，可供兩人並肩而行，成為最佳的逛街走廊。這種建築形式很快便風行於整個馬來半島，成為新興市鎮的建築風格。至於「五腳基」的名稱由來，極可能跟峇峇有關。「五腳基」在福建話(閩南語)裡唸作「Gho Kha Ki」，Gho 即數字「五」，Ka Ki 則是馬來文的「呎」(kaki)。「五腳基」即指「五呎」(騎樓)。閩南語和馬來語混合使用，本是峇峇文化的習慣，將 Five-foot way 翻譯成 Gho Kaki，相當合理。

小河裡的陷阱

我們逛遊倦了，熱了，便一起跳下河裡沖涼，嘻嘻哈哈的，或浮在水面，或潛入水中撈魚，樂趣無窮。我們最喜歡在一個轉彎角玩水，因那裡河水特別深，水面很闊，下游很淺，因此沒有危險，我們叫它為轉水角。轉水角岸邊不遠處住著一戶楊姓人家，楊家的人似乎很不高興我們在這一帶玩水，有一天楊家的二兒子來到河邊，喝令我們離開，大家卻愣愣的望著他，甚是不解，因小河是公家地，不是什麼人的私產，我們年紀雖小，卻也懂得這個道理，對他的斥喝，只暫時離開遠一些，不過不到幾天又忘了他的警告，回到轉水角來了。

一天下午我和同伴們逛街後又很自然地來到轉水角。我們在水中翻騰滾跳，盡情作樂，想不到很快就樂極生悲。嬉哈笑鬧聲中，有一次我的腳板踏到河底沙地，忽覺左腳大腳趾一陣劇痛，整條左腳立即感到麻痺無力，很快的我身邊的河水冒現一片紅色，我知道踏到的是樹膠刀，馬上放聲大哭，勉強掙扎到岸邊，坐倒在沙地上，大腳趾血如泉湧，令我魂飛魄散。小朋友們都聽到我的哭嚷，圍攏過來，見此情景，個個嚇得目瞪口呆，手足無措。其中阿牛最機警，慌亂中奔到楊家門口大聲求救。其實，我們的哭哭叫叫，楊家的人早就知道是怎麼一回事了，因先前已有人在門口探頭探腦。阿牛的叫嚷，引出了楊家的大兒子，他不但見死不救，反而喝斥阿牛滾蛋，阿牛於是又回到我身邊，這時我的血已染紅了地上的一大片白沙。

驚惶失措中，阿牛又奔到大路邊，終於央得一位騎腳車青年的援手，將我扶上後座，眾人亂七八糟的把我送回家。母親用淡黃色含有碘的藥水為我止血，痛得我幾乎暈過去。血止後，她又以一片清潔白布替我包紮，大局才定下來。從轉水角到我家，一路上都留下我的血滴，我本來就很瘦弱，這樣的大流血更嚴重地損害我的健康，我此後體質那麼羸弱，這次事故應該是原因之一。

樹膠刀長約十四英寸，前端彎下似半弓形，刀頭小部分拗折回成V字。膠刀全身是鋼，刀口極薄極鋒利，是刀類中最鋒利的一種。河中怎會出現這種危險的利器？我多年後曾回到轉水角岸邊徘徊，我的推測是楊家的人因阻止不了我們在轉水角玩水，便狠下心腸將幾把用過的膠刀拋入水中，設下一個可怕陷阱讓小孩們上當，眾人中我的運氣最差才遭此橫毒，這之後的幾年我都常做惡夢，夢見腳底被利器所傷，驚悸而醒。

因為流血過多，我腳趾傷口後來雖縫合痊癒，仍覺得渾身不對勁，老是慵慵懨懨，過了一段很長時間，才漸漸恢復元氣。從此我和小朋友都不敢到轉水角玩水。

其實，當年我只傷到腳趾，應該是不幸中的大幸。如果我由岸上俯衝下水，而膠刀又是以站立向上姿態插在河底的話，我可能瞎眼，可能頭破腦流，可能鼻子或耳朵被割去，可能肚破腸流，可能小屌子或睪丸被割斷，或者全身任何一個部位因被刺中而重傷，現在推想起這種種，還是不寒而慄。

苦苦支撐的鐵店生意

父親是個不善經營也不善理財的人，逃難時，我家並沒有什麼值錢財物。經過長時逃難及他工作的時繼時斷，我們可說是一窮二白。加上人口眾多，食指浩繁，維持簡單生活都不易，往往寅吃卯糧。父親的主要產品是菜刀、膠刀、斧頭、鑿、鐮刀等。這些東西都很耐用，往往一支可用上十多二十年，因此銷路不好。尤其戰爭期間，人們無法安心入山開墾種植，一切都在停頓或半停頓狀態，對我家的產品打擊更大。經常上門的，是牛車車主。他們將木製車輪送來，父親便為輪子量尺寸，然後用條狀鐵板打造一個大大的圓鐵框，嵌在木輪上箍緊釘緊，便大功告成，這樣，牛車輪就非常耐用。和平後我們的生意雖有好轉，但我的哥姐們早已超過入學年齡，每人都須上學，增加開銷，因此父親的經濟狀況依然是捉襟見肘。

打鐵收入微薄，且是一種勞苦工作，環境惡劣，噪聲很大，必須三人同時勞作。一人拉風箱，兩人敲打從火爐中取出的熔鐵。製作一支普通菜刀的過程如下：切一段九英寸長條鐵板，置入火爐中燒紅，剖開約七英寸，將一小條先前已切打妥當的鋼條楔入，包妥，放回火爐。鐵和鋼條漸漸在火爐中熔化，表面液化時，便取出置砧上快速敲打，這程序須重複好幾次，直到鋼、鐵完全混合，打成刀形。接著掉回頭將未曾敲打部分製成刀柄，又掉過方向將刀身打平打滑，修剪後，第一部分工作於是完成。第二部分工作是將冷卻後的刀鏟平鏟滑，用粗銼幼銼銼成鋒利，再放入火爐中烘烤，烘到半

紅，將刀口以切肉姿態垂直放入冷水中約一英寸半，水發出「吱吱」聲，刀身因而彎曲，又置於火上烘烤，稍熱後在鐵砧上輕輕敲平，直到完全平滑，製作才告完成。父親每日早上七點開工，下午一時暫歇，午飯後又馬上工作，直到傍晚六時。上午的工作是將鋼鐵打成刀形，下午進行磨鏟，父親所站立鐵砧前的一大片地面全被他的汗水滲濕。

我的幼年日子就這麼悠悠忽忽、靜悄悄地溜滑過去，我的玩伴後來一個個先後進入學堂，身邊的人漸漸少了，我開始咀嚼到寂寞的滋味。母親曾多次向父親嘮叨送我入學，且不時告訴我讀書的重要，她淺白話語的意思是，沒讀書的人就同盲眼的人一樣。我領會到我的玩伴上學後有一種傲人的態度，甚至輕視我，我開始擔心落後，於是有上學的衝動。

上學輟學

日本投降後，鄉村居民所享受的平靜生活只是短暫的。一九四八年六月馬共向英殖民地政府展開武裝對抗，經常襲擊英軍巡邏隊及各地警察局，或在夜間潛入村鎮分發傳單張貼標語，局勢甚為動蕩。郊外村民尤其困難，既不能開罪馬共，又時時受到政府當局的嚴厲盤詰，左右難做人，甚至還常有莫名其妙的慘痛傷亡。為了徹底切斷馬共的糧食來源，一九四九年英殖民地政府頒布緊急法令，將鄉村地區的郊外村民迫遷入村鎮，再用有刺鐵絲網高高圍起，村前村後開兩個大柵門，軍警嚴密把守，村民一出一進都須出示文件和搜身。當局在士乃下街場的村旁開闢一大片土地，再分割成一塊塊屋地，郊外居民每戶人家都分得一塊屋地，自行搭屋，形成一個大新村。郊外村民的搬遷是有期限的，在期限內，士乃街上非常忙亂，每天都來往著許多腳步匆匆的人。不久新村里的房屋建得七七八八，郊外村民先後搬入，期限未到前，便已順利完成遷移工作，大家頓時成了甕中之鱉。每日村民須在傍晚六時之前回返村裡，六時過後郊外自動成為戒嚴區，在戒嚴區裡活動是犯法的，且有性命之虞。

新村制度施行後，對父親的生意帶來極不利的負面影響，割膠、耕種、或在郊野進行的任何一種工作危險性都大，許多青年紛紛湧到城市謀生，如此一來，我們的生意只能慘淡經營，店裡只剩父親和一個半學徒工作，這位年輕夥計名叫占枚，與我感情甚好，休假

時喜歡用他的腳車載我到處兜風。

我便在家裡經濟極困難時入學，時年九歲。當年士乃華小叫中正公學，校址在下街場。我的校服雖是在裁縫店量身定做，卻是大了一號，因母親說這樣便可穿上三五年，鞋也如此，穿起這套大一號的衣鞋，令排骨身材的我感到臃腫，甚不自在。這種將孩子們衣服「做大一點」的想法，一般貧窮婦女所見略同，我覺得安慰的是，同班同學中有不少人也和我一樣穿得滑稽可笑。開學前，母親早已教我做學生的道理，就是必須聽話，守規矩，用心學業。我天性膽怯，母親的話都牢記在心。

第一天上學，我便感到舉步艱難，因我從未握過筆，連簡單的「一」字都不懂，可是與我同坐名叫伍錦全的同學居然能在書本與練習簿上端端正正地寫下他的名字，環顧其他同學，留級生當然一切駕輕就熟，大多數新生對文字也多少有根底，像我這種與紙、筆完全絕緣的是極少數。我不免驚慌，一回到家便央求哥姐們替我惡補。從學習中，我證明了不差的資質，很快就趕上一切功課，且駁駁然有出類之勢。當時學校每年分三學期，每學期中都有大考，且排名次。我在第一學期考第二名，第二學期便考第一，那些留級生，超齡「大學生」都被我一一拋在後頭，初試啼聲，我已知道自己是讀書的好料子。

可惜的是，我在第二學期結束便輟學，這和馬共的頻密活動有關。士乃四周盡是樹膠園，是馬共最理想的打游擊地區，被政府歸類為黑區，一個月之中馬共總有好幾次出來活動，夜裡槍聲卜卜，白天軍警抓人。母親是個不能受驚嚇的人，每次發生事故，她都抖得臉白唇青，心跳加劇，十分難受，長此下去，可能會驚嚇而死。有一天已出嫁一年多的二姐與二姐夫回娘家，見到母親這般痛苦，

她是個孝順女，央得父親同意接母親到她家養病。二姐家在淡杯，二姐夫是個膠工，祖傳下來一小片膠園，他們的屋就搭建在膠園裡。淡杯不是馬共活躍區，很適合母親靜養。就這樣，我和弟弟便暫時向士乃告別，隨母親到淡杯住，當然，我沒忘記帶著書包去。

二姐夫的家坐落在淡杯郊外四英里，屋子建在膠園中心，並無左鄰右舍，我因而沒有玩伴。我每日唯一的消遣是到小溝裡捉打架魚，盛在破瓶中，自得其樂。我擔心有一日回校時功課趕不上別人，便把一年級所有課本背得滾瓜爛熟，還一一背寫出來。

夜上廁所

五十年代是馬來亞黑區居民的苦難年代。士乃馬共活動的頻繁，舉國皆知，馬共對士乃村民的滲透也很成功。士乃的學校，街上的燈柱，路邊的大樹，一些建築物的牆壁或柱子有時在一夜間就黏貼上許多親共、反殖民地政府的標語。村民清早起身作各種活動時見到這樣的標語，都敬而遠之，或假裝沒看到，不過，這些標語很快地就被政府人員清除得一乾二淨。

我的同學中，不少人大我三四歲，有些便已和馬共有聯繫。一些青少年往往在旁人不知時突然失蹤，逃入森林去。我的鄰居中便有一個這樣的少年，他是個膠工，約十六歲，身體健壯黝黑，雙腿異常粗壯，每天割膠回家都規規矩矩地待在家裡，他與我感情甚好，我放學後經常和他聊天。我們談的都是小孩子話，說說笑笑的，從未涉及當時的敏感課題，其實，我對馬共的活動和認識可說相當模糊。我萬萬沒料到，這位好友有一天竟然不聲不響地潛入山裡去。更令人難過的是，大約一年後便傳說他在一場駁火中被擊斃的噩耗。他為人友善和氣，渾身結實肌膚給人深刻印象，是個大好青年，如今雖事隔四十多年，我仍然能清楚記起他的樣貌。

英殖民地政府為了對付馬共，實行了好些應對措施，其中一項是凡在十八歲至五十五歲間的男性村民都必須參加自衛團，是強制性的。村民接受射擊訓練後，便被編入隊，大約每月值班一次。隊長多半是高大強壯的青年，或是有英語能力的人，或是地方領袖的

兒子。團員們分派到的是雙管槍，據說是獵槍的一種，開火時肩膀承受到很大的震蕩。父親也是自衛團員，每回值班，一家人都提心吊膽。馬共習慣在月黑風高夜突擊，搶自衛團員的槍械，或攻擊警署，或射殺他們認為是政府線人的村民。

有時深夜時分，政府軍在森林邊用大炮向山中猛烈開火，或出動飛機狂炸山區，槍聲，炮聲，炸彈聲，在寂靜漆黑的夜裡，聲聲入耳，司空見慣。

後來馬共又神出鬼沒地改換出擊時間，有時在午夜，有時在凌晨，有時夜晚八時多便已槍聲卜卜，使得街上行人驚慌逃竄。我最擔心夜裡便急，因鄉下廁所都設在屋外頗遠處，必須持手電筒或煤油燈照路。行一段黑漆漆的路便足以令我心驚膽戰，何況還有槍聲的威脅。因此夜上廁所是我童年時代的恐怖經歷之一。

街頭死屍與街頭電影

我最難忘的是政府軍展示馬共死屍的恐怖景象。一天下午，我正和玩伴在五腳基裡拋樹膠圈，忽然街上行人都停下腳步，朝下街場望去，我和同伴也駐足而望。一隊長長的、荷槍實彈的辜加兵*從下街場緩緩開來，向坐落在上街場盡頭的警署走去。我從漸行漸近的軍隊中看到兩輛腳車穿插其間。腳車越行越近，終於來到了，不看猶可，一看之下，令人十分難受。原來每輛腳車後架各綁著一具死屍，血跡斑斑，屍體打橫置放，慘慘白白的，頭和腳分別在腳車左右，推車的人一步步慢慢行，死屍散亂的頭髮和折斷的手腳便一上一下跳呀跳地晃著，令人噁心，這是我第一次看到屍體，驚駭之極，趕緊拉了同伴退回屋裡，不想再看了。

又有一個下午，下街場街邊圍著一群人在看熱鬧，我的玩伴阿牛二話不說便拉了我奔向人堆裡去。我們左攙右撥，很快就擠到前排，原來大家圍繞著的是一輛特大型裝甲運兵車。我們來到車旁，抬眼一看，天啊，真令人魂飛魄散，原來軍車裡堆的盡是男女死屍，東歪西倒，衣衫不整，頭破的，腳斷的，腸肚外露的，血肉模糊、面目全非的，睜眼不閉、死不瞑目的，看得我們腳軟，急忙抽身跌跌撞撞而退，真後悔又看到可怖的場面。

幾乎每次鎮上發生事故後，當局便會來個大檢查，時間不定，那是突然行動，使人措手不及。突檢開始前，必有一輛廣播車沿著大街廣播，命令村民馬上停止手中作業，走出戶外齊集在大街上，

等候命令。接著軍警挨家逐戶打門搜查，看看是否仍有人匿藏屋內。之後喝令村民向學校草場走去。草場上停放一輛密封大卡車，人們無法知曉躲在內裡的人物，但車內人卻可從小窗口看到車外情景。成年村民須逐個走近卡車，面向卡車停下，能否過關全靠車內人的生殺大權，他們以敲擊為號，幸運的村民暫時逃過劫數，不幸的人則被扣留，更倒楣的人可能因此被遣送到中國，致使妻離子散，相見無期。這種突檢，小孩子也同樣地被驅逐到草場，軍警積威之下，誰也不敢隨便叫嚷，當年的孩童是在驚嚇中成長的。

意外的是，在嚴刑峻法下，人們偶爾也能獲得些少娛樂，以舒緩繃緊的神經。那是將近黃昏時，大街上突然出現一輛新聞部廣播車，緩緩地在大街上行駛，通過擴音機告訴村民當晚七時正街邊將有露天電影播放。孩子們聽到這樣的消息，都興奮的爭相走告，焦急地等待夜的降臨。七時未到，廣播車已在街邊空地上擺好位置，一大群小孩圍繞四周，吱吱喳喳的，好不熱鬧。這種露天電影很簡單，工作人員在街邊撐起一片大白幕，新聞部的四輪驅動車後門掀開，一架放映機對準白幕，只要工作人員動手操作，戲便放映了。

觀眾所能看到的以新聞片居多，傳達反共訊息，或者報導軍警殲滅馬共的輝煌戰績，偶爾也放映故事片，不過都不能給人深刻印象。長期生活在枯燥環境裡的村民，精神異常空虛，任何新奇東西，任何訊息，不管正確與否，都能帶給大家歡愉。

不過，村民觀賞電影時不能全神投入，因馬共也明白新聞部所傳達的盡是不利他們的訊息，他們往往會出來干擾。村民們眼觀銀幕，耳聽八方，只要聽到稍不正常的異響，比如腳車輪爆胎，便都驚慌走散。當大家弄清楚是怎麼一回事後，又回來繼續湊熱鬧，當然警戒心又提高一級。這種街戲，令村民們又驚又怕又不捨得離去。

[*編者註]：辜加（Gurkhas）是尼泊爾的主要種族，英殖民地時期有許多辜加族人投入軍旅，當僱用兵。他們以忠心、驍勇善戰聞名，且能夠在極惡劣的環境底下生存和作戰。「辜加兵」很快成為英軍中異常著名的一支勁旅，經常派遣到各殖民地作戰，亦曾參加二次世界大戰。

現代井田制度

政府對付馬共的各種措施中，幾乎每項都對村民們綁手綁腳，極為不便，但其中一項我至今仍認為頗有意義。村邊的有刺鐵絲網旁由於無人清理，野草叢生，夜間馬共可在高過人頭的野草掩護下，剪破鐵絲網潛入村裡行事。有一天村民們又被政府人員招集到學校大草場訓話，在這次集會中，政府當局將清除村邊野草的工作完全推到村民身上，每戶村民都須負責清理被指定的一片村邊土地，誰要是膽敢讓野草高長，就須面對嚴厲後果。這種活很容易幹，小孩也能處理。我家劃分到的土地，便由我和三哥合作開發。每天放學回家，吃過午飯，許許多多的小孩手中拿著鋤頭鏟刀，浩浩蕩蕩的向村邊走去，有點像上學校的勞作課，不過工作卻繁重得多。笑笑談談中，籬笆邊的野草很快就被小朋友們清除精光。幾天後，大家放火燒盡一堆堆枯木乾草，開始翻土。土翻好了，孩子們便各憑所好下種。不久籬笆邊長出各種低矮的農作物，如蕃茄、菜心、芥蘭、花生、蕃薯等等。此後小朋友們每天都不會忘記前來澆水施肥、除草，對他們過剩的精力是極有意義的發洩。收成時，大家更是興高采烈，扛著一把把或一袋袋農作物高高興興的回家與家人分享。別人讚口不絕的鼓勵，使我們心裡受用，又急不及待地計畫栽種什麼新果菜了。

可惜的是，村邊除草措施不久漸漸冷卻下來，有關當局後來並不怎麼熱心了，我記得栽種幾輪蔬菜後，大家便都忘了這回事。

苦命的二哥

新村制度，戒嚴，馬共的頻密活動，政府的突然拘捕等種種因素，令黑區村民生活不易，許多青年紛紛奔向城市。我家的夥計占枚兄也因將屆適齡參加自衛團，他不願守夜，便向父親辭職，到新加坡謀求出路。少了一個幫手對父親是個大打擊，在無可奈何情況下，他唯有訓練已小學畢業的二哥當助手，當時大哥在新山一家洋雜店當學徒。二哥面有菜色，十六歲多，性格倔強叛逆，和父親的火爆性情格格不入。我相信二哥很不願意從事打鐵工作，又兼氣力不佳，常常引起父親的不滿和責罵。半年後，二哥經常咳嗽，身子逐日消瘦，令我們痛心難過的是，有一天他咳出的痰裡竟然帶著血絲！連續下去的日子都是如此。有時他一邊揮錘，一邊咳血痰，但父親為了一家的生活，工作上仍然需要二哥的協助才能完成刀斧的製作。父親帶他到鎮上唯一的私人診所檢驗，那是一位印籍醫生開辦的。檢驗結果雖出來，不過父親從未提起二哥到底患的是什麼病。這之後二哥每隔一日須到該診所打針領藥。就這樣，他一邊打針，一邊咳血，一邊服藥，一邊工作。五十年後的今天，我知道二哥當時患的是肺癆病。一個肺病患者是絕對不適宜走入齷齪環境裡的，更不適宜做粗重工作，他必須在空氣清新的所在靜養，吃營養豐富的食物，即使這樣，肺病也未必可痊癒，但苦命的二哥卻處在完全相反的劣境中，我至今仍不能明白他當時怎不會在這種慘絕的苦境中倒下，以結束痛苦悲哀的一生。可憐的二哥，我今日走筆至此，

仍然為他的慘痛遭遇感到悲憤心痛，心痛得令我淚下如雨！我對二哥的遭遇有那麼深切的根觸不是無因的，一是因為手足情深，二是因我往後的不幸也令我覺得天地雖大，並無我容身之處。

二哥就在只剩半條命的情況下與病魔苦苦搏鬥。父親貨架上的主要物品因長期滯銷，我們的生活只好靠修理工作的微薄收入來幫補。一些人的刀斧鑷鋤鈍了缺了，並不願買新貨，卻送來修理，因修理費廉宜。這些東西經修理後可以像新的一樣。父親的修理工作在下午開工，他一人便可應付，二哥則在下午負責磨刀工作。放學後我也留在店裡幫父親拉風箱，以減輕他的勞累。

一年後二哥將近十八歲，徵得父親同意離開土乃到新加坡工作，以避開參加自衛團。他儲足船費後，便隻身前往中國求學，我不清楚他是否已病癒。父親、大哥、三哥和我都到新加坡送行，這一別便是五十多年。這些年來從他的來信中知道他吃了不少苦頭。二十多年前大哥因求醫曾到中國一行，與他見過面，他當時的生活甚是清苦。近年來他兒女都長大了，才靜享晚福，這是我衷心祝禱的。

驪歌聲中揮別小學

二哥離家後，他的工作崗位由三哥頂替。三哥大我三歲，身段矮而結實健壯，是個泅水、捕魚、打獵、捉蛇捉鳥的高手，卻無心學業，他在四年級時被我趕上，與我同班。其實，鄉下很多小孩子都無心向學的，先我入學四、五年的人被我追上是平常事。三哥膂力很好，讀書雖不用心，學手藝卻是得心應手，是父親的好幫手。為了適應我和三哥的上課時間，父親將製作刀斧等工作挪到下午進行，隔天早上他才完成磨刀工作。這樣，每天放學回家，用過午飯，父子三人便馬上開工，父親主鉗，三哥幫打，我拉風箱。這時我們已讀五年級。

士乃街上每隔一兩個月便有書販來擺攤子，擺賣很多古典章回小說，我從四年級起便向這些小販買書。我平日很少甚至沒有零用錢，我有限的錢是過年時收到的一元幾角紅包錢，總加起來也不會超過二元，以現代眼光來看，不過是寥寥小數。但那時書價便宜，一元或幾毛錢便可買到《說岳全傳》、《萬花樓》、《薛剛反唐》之類的小說。我在中正公學六年，從未走進食堂，因我不捨得將一丁點積蓄花在小食上，雖然，我也有強烈的口腹之欲，但我總是忍住，我存錢的目的是為了買書，我發覺我的讀書欲強過口腹之欲。

一個星期天我整理二哥堆棄在屋角的一大疊舊報紙，無意中發現一本薄薄的小書，書名《會真記》。這本書可能因屋頂漏雨而中了水滴，因此水跡連篇，有些章頁已漫漶難辨字句，我卻如獲至寶。《會

真記》是唐代詩人元稹所著，詞藻艷麗，蘊意纏綿，大膽敘述上京應考書生張珙和相國小姐崔鶯鶯的戀愛故事，四字為一句的寫法很多，遣詞之美把我迷倒，此後每個學期我都看一次，共看了十多回，吸取不少有用的詞彙和美麗的句子，使我日後作文時下筆甚易，這是我始料不及的。

我每日讀書看報，增加不少知識。我很羨慕那些到外地升學、經常回鄉度假的中學生，他們那整潔出眾的制服令我嚮往不已。後來本村多數人把升學目標轉移到新山寬柔中學，不久我的玩伴阿牛兄也上了寬中，上中學後，他已另有天地，漸漸與我疏遠。以我家的貧困，對我而言，讀中學只是一個夢，一個遙遠的夢。

在淒風苦雨行程中，我和三哥終於升上六年級。有三哥和我幫手，父親每日的貨物產量多了一兩件，經濟情況略有改善。時間過得真快，一轉眼間我們已考了畢業試，離校在即，同學們每日都在課堂上議論紛紛，是升學還是就業，令人徬徨。有一天我們的G校長來到班上，向大家募捐。他說有一位同學勤勉好學，成績優異，品行端正，卻因家貧可能無法升中學，希望同學們能幫忙他。校長還說全校的老師及工作人員都出了力，於是大家便一角兩角的捐獻，我也捐出一角，雖是涓埃之力，卻是我羞澀阮囊中的二十巴仙數目。下課後同學們齊集在一起討論，大家都認定那位同學是我，因為勤勉好學、品行端正、成績優異、家境清貧這四種因素都具備的人，環顧同儕當中，捨我其誰？我也因此私心竊喜，卻又十分疑惑，因G校長從未與我提過這事，還有一個原因是，凡教過我們的老師平日都對我交相讚譽，只有G校長從未與我談過一句話。因此，此事甚使我納悶。不久悶葫蘆終於打破，獲得助學金的不是我，而是下午班一位胡姓女同學。這位胡同學年紀頗大，約十六、七歲，

上午割膠，下午上學。令人不解的是她割的是自家膠園，經濟狀況甚佳，無論如何都稱不上貧窮。有些具正義感的同學頗因這事為我憤憤不平，我也有強烈的挫折感。後來大家探出原委，原來胡同學雖讀下午班，每日卻頗早到校，幫助校長太太洗衣抹地抹窗以及做其他雜務，G校長頒發這份助學金的徇私成份極重，我是在不公平競爭下落選的。

我和三哥雖無升中學的經濟條件，不過當看到一些班上同學前往寬中考入學試時，也跑去湊熱鬧，少年心性，跨跨中學門檻也是一種快慰。